



大 会

Distr.  
LIMITED

A/HRC/2/L.15  
2 October 200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人权理事会  
第二届会议  
议程项目 2

大会 2006 年 3 月 15 日题为“人权理事会”的  
第 60/251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

古巴(代表不结盟运动): 决定草案

2006/... 发展权

人权理事会,

回顾人权委员会 2006 年 4 月 12 日第 2006/4 号决议并忆及联大和人权委员会关于发展权的所有决议, 兹决定:

- (a) 重申以前载于 2006 年 6 月 30 日第 1/4 号决议中对落实发展权高级别工作队和发展权问题工作组关于在 2007 年 3 月/4 月理事会第四届会议召开之前举行会议的请求;
- (b) 采取行动确保其议程促进并推动可持续发展和千年发展目标的实现, 在这方面商定一项方案, 将发展权提高到与核心人权文书所载的所有其他人权和基本自由相同的地位;
- (c) 请高级别工作队和工作组在履行其授权时考虑到如下需要:
  - (一) 促进国际治理系统的民主化, 以便扩大发展中国家有效参与国际民主决策;

- (二) 亦推动有效的伙伴关系，例如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和与其他发展中国家，尤其是最不发达国家的其他类似举措，目的在于实现它们的发展权，包括实现千年发展目标；
  - (三) 力争使国际更广泛地接受发展权，使之具有可操作性并加以实现，敦促所有国家作为一项基本人权为落实发展权在本国制定必要的政策和实施需要的措施，进一步呼吁所有国家扩大并加深互利合作，以确保发展并在促进有效国际合作实现发展权的范围内消除发展障碍，同时铭记落实发展权的持久进展要求国家制定有效的发展政策以及公平的经济关系，并且在国际一级营造一种有利的经济环境；
  - (四) 作为一项优先任务考虑确保使发展权具有可操作性的方式和途径，包括拟定一项发展权公约；
  - (五) 将发展权纳入联合国及其专门机构、方案和基金的政策和业务活动的主流，并且纳入国际金融和多边贸易系统政策和战略的主流，在这方面考虑到国际经济、商业和金融领域的核心原则，例如公平、不歧视、透明、问责、参与和国际合作，包括促进发展的有效伙伴关系，这些是实现发展权和防止出于政治和其他非经济考虑对发展中国家关切的问题予以歧视对待所必不可少的；
- (d) 请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继续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并为有效执行本决定拨出必要的资源；
- (e) 重申其以前的决定，在理事会下一届第四届会议上审议发展权问题工作组的报告。